

上海银行 2021 年上半年资本充足率报告

目录

一、资本及资本充足率.....	1
1、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1
2、资本充足水平.....	1
3、风险加权资产计量.....	2
二、信用风险.....	3
1、信用风险暴露.....	3
2、信用风险缓释.....	3
3、贷款质量及贷款损失准备.....	4
4、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4
5、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余额.....	5
三、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5
四、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6
五、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6
六、银行账簿股权风险.....	6

一、资本及资本充足率

1、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资本管理办法》）计算各级资本充足率。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行以及符合《资本管理办法》规定的本行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序号	被投资机构名称	投资余额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1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279.424	100	中国香港	商业银行
2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0	90	上海	基金公司
3	上海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	46.41	上海	商业银行
4	浙江衢州衢江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	51	浙江衢州	商业银行
5	江苏江宁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	51	江苏南京	商业银行
6	崇州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3	51	四川成都	商业银行

2、资本充足水平

2021年6月末，本集团按照《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8.98%，一级资本充足率为10.01%，资本充足率为12.27%，均满足监管要求。按照《资本管理办法》计量的集团和母公司资本充足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集团	母公司	集团	母公司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73,056	166,984	166,345	160,144
一级资本净额	193,029	186,942	186,318	180,101
总资本净额	236,422	229,948	228,943	222,34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98	8.81	9.34	9.1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1	9.86	10.46	10.29
资本充足率	12.27	12.13	12.86	12.71

3、风险加权资产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计量风险加权资产，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风险加权资产计量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811,172	1,668,20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6,118	22,43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90,221	90,221
合计	1,927,512	1,780,855

二、信用风险

1、信用风险暴露

本集团根据《资本管理办法》中权重法的相关规定确定适用的风险权重，并计算风险加权资产。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信用风险暴露按照客户主体划分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主体分类	缓释前风险暴露	缓释后风险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暴露小计	2,580,567	2,446,897
现金类资产	168,972	168,972
对中央政府和中央银行的债权	127,936	127,936
对公共部门实体的债权	301,977	301,081
对我国金融机构的债权	504,167	496,915
对在其他国家/地区注册金融机构的债权	5,944	5,944
对一般企(事)业的债权	973,640	858,511
对符合标准的小微企业的债权	34,868	29,582
对个人的债权	356,944	356,939
股权投资	1,876	1,876
资产证券化表内项目	17,940	17,940
其他表内项目	86,302	81,202
表外信用风险暴露小计	294,571	159,799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小计	9,455	9,402
合计	2,884,593	2,616,097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表内外信用风险暴露按照风险权重划分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风险权重	缓释前风险暴露	缓释后风险暴露
0%	443,467	390,011
20%	372,815	369,405
25%	185,173	105,966
50%	144,469	144,469
75%	270,551	265,260
100%	1,448,496	1,321,365
150%	-	-
250%	18,147	18,147
400%	666	666
625%	-	-
937.5%	-	-
1250%	809	809
合计	2,884,593	2,616,097

2、信用风险缓释

本集团在计量权重法下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时，仅考虑《资本管理办法》中认可的权重法下的合格抵质押品或合格保证人的风险缓释作用，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权重法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缓释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现金类资产	我国中央政府、中国人民银行、我国政策性银行	我国公共部门实体	我国商业银行
表内信用风险	43,686	11,140	-	78,843
表外信用风险	53,460	-	-	81,312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54	-	-	-
合计	97,146	11,140	-	160,155

3、贷款质量及贷款损失准备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1,149,188	96.96	1,063,737	96.87
关注	21,989	1.86	20,985	1.91
不良贷款	14,083	1.19	13,401	1.22
次级	6,865	0.58	5,913	0.54
可疑	2,602	0.22	3,213	0.29
损失	4,616	0.39	4,274	0.39
合计	1,185,260	100.00	1,098,124	100.00
逾期贷款	18,465	1.56	17,537	1.60

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建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充分评估贷款及垫款的信用风险状况，按照新准则要求划分为三个阶段，计提相应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坚持审慎原则，持续加大不良处置化解力度，应核尽核，足额计提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2021年6月30日，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为456.36亿元，较2021年期初余额增加25.67亿元。

4、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本集团根据监管要求采用新标准法（SACCR）计量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资本。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场外衍生工具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1. 权重法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3,114
1.1 违约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	1,967
1.2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	1,146
2. 证券融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权重法）	13
3. 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信用风险	519
4. 合计	3,645

5、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余额

资产证券化业务风险暴露采用标准法计量，风险权重依据合格外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以及资产证券化类别确定。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资产证券化风险加权资产余额为35.88亿元，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风险暴露类型	2021年6月30日
作为投资者	17,940
合计	17,940

三、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本集团依据监管要求，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要求。本集团分别计量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商品风险和股票风险的资本要求，并单独计量以各类风险为基础的期权风险的资本要求。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并表范围内各类型市场风险的资本要求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利率风险	1,092
股票风险	5
外汇风险	134
商品风险	-
期权风险	2
交易账簿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的特定风险	856
市场风险资本要求总额	2,089

四、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本集团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为902亿元，资本要求为72.18亿元。

五、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按主要币种划分的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币种	上升 100 个基点		下降 100 个基点	
	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	-1189	-368	1189	368
美元	-150	-133	150	134
其他	-6	-3	6	3
合计	-1,345	-504	1,345	504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反映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的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i)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所吸收的活期存款利率保持不变；
- (iv)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v)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 (vi)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六、银行账簿股权风险

2021年6月30日，本集团根据《资本管理办法》计量的银行账簿股权风险暴露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股权类型	公开交易股权投资风险暴露	非公开交易股权投资风险暴露	未实现潜在的风险损益
金融机构	292	502	
公司	172	912	127
合计	464	1,414	127

注：1、公开交易股权投资是指被投资机构为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非公开交易股权投资是指被投资机构为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

- 2、未实现潜在的风险损益是指资产负债表已确认而损益表上未确认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